

# 在学思践悟中汲取奋进力量

## ——市残联开展“庆七一、学先进”主题党日活动系列见闻

本报记者 贾定兴

为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引导党员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在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十大战略”落实等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贡献力量，6月份以来，市残联按照市直机关工委《关于开展“庆七一、学先进”为主题的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组织，认真开展了“庆七一、学先进”主题党日活动。

6月10日，市残联组织在职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到山阳区新城街道恩华社区参加社区党组织的主题党日活动，并于活动结束后，与恩华社区党员共同开展了帮扶该院清扫等志愿服务活动。

6月15日，市残联组织全体党员开展了上半年“评组织、评书记、评党员”活动。市残联党支部书记张喜科就上半年工作作出总结，并进行了述职。全体党员对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和党员的工作进行了评议测评，评选出了优秀党员，并在公示栏进行了宣传表扬。

随后，张喜科以《共产党人不断提升素质能力 争做新时代先锋》为题，从正确处理目的和方法的关系，正确去把握分寸、度的问题，提升从个别到一般的能力，强化一个大局意识，强化一个创新意识五个方面，为大家上了一堂生动精彩的主题党课。最后，青年研习组成员围绕这次党课主题，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了一次研讨交流活动，并撰写了心得体会。

6月27日，市残联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先进、敬模范的重要论述》《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周文正先进事迹》，进一步强化党员思想淬炼，坚定了党员理想信念。随后，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集体过“政治生日”。此举切实增强了党员的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市残联机关党支部将以此主题党日活动为契机，凝心聚力、攻坚克难，进一步推进‘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深入开展，以良好的作风、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张喜科说。



七一前夕，市残联组织全体党员开展了上半年“评组织、评书记、评党员”活动。图为市残联党支部书记张喜科在为全体党员上党课。

# 苗凯富：自强不息天地宽

本报记者 贾定兴

“人世上谁家都有难念的经，哪家人不忙不操劳，天灾人祸免不了，怨天尤地少不了一分一毫，人比人气死人那是自寻烦恼，大葫芦小葫芦切开都是瓢，穿皮鞋穿布鞋都得脚尖朝前跑，灾难中能熬出自在逍遥，我自逍遥……”这是根据感动中国人物获得者谢延信改编的豫剧《女婿》中的一唱段，也是我市残疾小伙苗凯富的人生格言，特别是那

句“灾难中能熬出自在逍遥”所传递出的乐观豁达、自强不息的力量，不断激励着苗凯富克服重重困难阻碍，最终闯出了属于自己的一片天。

20年前，苗凯富因出生时脑瘫出血导致脑积水，留下脑瘫后遗症，10岁之前不会走路，只能依靠4条腿的木凳艰难行走，周围异样的目光让他难以忍受。在老师的鼓励下，他了解了像张海迪等许多身残志坚的人物，更暗自发誓要把身边所有干扰我心智的人和事都抛之脑后，专心学习，让所有人都不再

轻视自己。苗凯富的父母从未放弃他。在他10岁那年，父母带他到郑州进行手术康复治疗，这一待就是三年。其间，父亲整天没日没夜地干活，母亲则全程陪着，并在医生的指导下学习按摩、电疗、熏蒸、针灸……最终，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治疗，苗凯富可以站起来、会走路了，看到了自己的变化，苗凯富的脸上也乐开了花。

出院后，在家休养的苗凯富在电视中偶然听到我省豫剧名家李树建老师演唱的豫剧《大登殿》，美妙的旋律和扣人心弦的歌词，让他瞬间喜欢上了豫剧，并想着有朝一日能与心中偶像李树建合一张影。2018年1月13日，得知李树建带领的河南豫剧院“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小分队到武陟县嘉应观乡中寨村慰问演出的消息后，苗凯富的父亲租车带他跑了35公里到现场，只为满足儿子的一个心愿。现场见到李树建的苗凯富十分激动，看到眼前这个喜欢豫剧的小伙子，李树建也非常开心，鼓励他要勇敢

地走上舞台进行表演。谁知，苗凯富饱含感情所唱的一段豫剧《清风亭》选段，竟引得李树建和台下观众潸然泪下。感动之余，李树建当场表示要收苗凯富为徒，并以个人名义资助10万元，让他继续求学。

随着近些年网络直播的兴起，苗凯富在焦作市残联和孟州市残联的帮助下，成功入职孟州市杨掌柜食品有限公司，成为一名残疾人带货主播。每个月两三千元的收入，让苗凯富很知足。“残联部门对我们残疾人就业创业十分关心，也给予很多帮助，让我不仅感受到社会的温暖，也更加坚定了努力奋斗、认真生活的决心。”谈及今后，苗凯富充满自信地说。

# 省调研组莅焦对温县全省首批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进行复核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6月27日至28日，由省住建厅、省民政厅、省残联等部门组成的调研组，对温县全省首批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进行复核。省残联维权部部长白敬德代表省残联参加了调研工作。

在温期间，调研组听取了温县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相关情况汇报，并先后到子夏公园、县政务服务中心、太极拳祠等处实地察看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对温县的各项建设工作给予肯定，并针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具体意见。调研组认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的必然要求，是重要的民生工程。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升站位、增强无障碍城市建设的紧迫性和责任感，对复核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加快完善温县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

在分组实地调研温县上作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和敬老院过程中，白敬德听取了温县残联的工作汇报，对白敬德要求，温县残联要不断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功能品质、不断增强无障碍设施建设专业化，进一步规范和优化无障碍设施建设及管理标准，加快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整体水平，主动做好组织协调，充分考虑残疾人特殊状况和个性化需求，努力帮助残疾人缓解生产、生活及出行困难，不断提升残疾人的生活品质。

# 沁阳市残联举行“阳光伴我行”儿童轮椅捐赠活动

本报讯（记者贾定兴）为推动“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走深走实，持续开展“为残疾人办实事”活动，近段时间，沁阳市残联举行“阳光伴我行”儿童轮椅捐赠仪式，进一步解决残疾儿童“出行难、护理难、负担重”的问题。活动现场，该市残联为8位脑瘫残疾儿童代表发放了轮椅。

活动中，工作人员认真为残疾儿童家庭演示如何安装、折叠、调试轮椅的方法，细致讲解轮椅使用的注意事项和安全保护措施，解答家长在儿童康复和护理中遇到的问题。同时，该市残联大力宣传儿童康复救助的相关政策，普及日常康复知识，增强其康复理念和意识，并提醒增加残疾儿童户外活动时间，让孩子沐浴阳光、健康成长。这次儿童轮椅的及时发放，有效减轻了儿童家庭的经济负担，促进了其积极参与社会活动，受到了残疾儿童家庭的一致好评。

据了解，今年年初以来，该市残联坚持以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为导向，秉持“人人享有康复，儿童救助先行”的理念，坚持把残疾人康复救助服务作为重要民生工程，抓实抓好、落地落实。截至目前，该市残联累计为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服务200余人次。

# 看清高考骗局 谨防上当受骗

本报记者 朱颖江

“想给家有考生的朋友提个醒，给孩子报志愿时一定要慎重，不要被‘内部指标’‘有关系’等谎言欺骗，耽误孩子的前程。”高考成绩已经出来，现在正是填报志愿的关键时刻，近日，市民李先生想通过本报给家长提个醒：高考是孩子人生中最重要的大考，但不要急于求成，只要有学习的心，终能攀登高峰。

骗子最喜欢使用的骗术就是“内部指标”，每年媒体都会报道相关案例。去年，李先生朋友家的孩子高考，成绩不理想，托关系找到某高校招生办的负责人。该负责人看了孩子的成绩表示走正规的手续无法提档，但是，他可以帮忙弄个“内部指标”。朋友对该负责人的话深信不疑，先后花了10多万元，直到该负责人手机关机才意识到上当受骗。一家人把宝都押在了“内部指标”上，孩子最后上了

个大专院校。几年前，韩先生和丁先生因为自己的孩子考的不理想，能上个本科院校，就找到“能量大”的市实验中学老师宋某。据宋某讲，他可以把两个孩子的事情办好，一个上郑大体育系，一个上新乡学院本科，但需要各出5万元。然后，他又把胡某叫来一块吃饭。胡某说，他就是宋某安排上的大学，现在某学校教体育，还有许多人都是宋某走关系由专科分上的本科。随后，宋某又分三次要求追加各1.2万元。韩先生和丁先生多次请宋某及妻子、胡某吃饭。眼看就要开学了，宋某总是推托说马上就好了。但最后也没办成，两个孩子都被耽搁了一年。韩先生和丁先生多次去单位找宋某，开始还能见人，后来连电话也不接了。据宋某妻子讲，他已离家出走。据市实验中学办公室负责人讲，宋某已被学校除名。韩先生和丁先生又先后到马村公安分局、解放公安分局报案，虽然都立

了案，但由于案件较小、抽不出人手，至今没有结果。

每年高考都是几家欢喜几家愁。我市某高校负责招生的老师说，高考录取非常透明，不存在所谓的“内部指标”，也没有人能突破政策规定操作高校录取。那些伪造文件、印章、设立报名处和咨询电话，假扮高校招生人员最拿手的就是吹嘘自己能量大，与某所高校有关系，只要愿意出钱，没有过线也能将其“操作”到相应学校。家长最爱听这样的话，骗子也正是抓住家长投机的心理，才能屡屡得手。

查询媒体报道，每年高考季都有骗子利用各种方式实行诈骗，每年都会让家长上当受骗。骗子除了用“内部指标”行骗外，艺术类专业的考生也容易被骗子盯上。艺术类招生种类繁多，投档排序规则和程序复杂，加上省外艺术类招生计划要根据生源情况在全国范围进行调整，致使录取持续的时间较长。一

些不法分子抓住考生和家长的急切心理，利用录取持续时间长特点，声称只要交钱就可以从中运作提前录取，或以不交钱就不录取、退档等威胁考生和家长，以达到诈骗钱财的目的。

有些骗子利用考生和家长不懂自主招生、定向招生政策进行欺骗，有的声称自主招生就是不要分数线，花上数万即可搞定。根据相关规定，参加自主招生的考生既要达到高校自主招生测试合格标准，还要参加高考，并达到高校所在批次录取的控制分数线，由高校按招生章程公布的相关规则择优录取。

每年高考，公安机关也会发出相关提醒，考生及家长一定要擦亮眼睛、稳定心神，遇到问题可以拨打高校招生电话核实情况，避免上当受骗。



# 为了一条庄稼路 老刘跑了三年多

本报记者 朱颖江

通向责任田的小路被堵，给耕种带来不便，为疏通这条走了20多年的小路，66岁的刘某奔波了3年多，但问题依然没有得到解决。近日，刘某向本报反映情况，希望媒体关注，恢复地里小路通畅，消除乡亲们之间的矛盾。

刘某是山阳区中星街道高岭村人。他说，1998年村里分地后，他和左右“邻居”在责任田的南侧留出了一条小路，方便大家耕种。随着时间的流逝，左右“邻居”的老人先后去世，地也由小一辈继承耕种。2019年春，东侧“邻居”闫某在地里种了果树，连同小路也都种上果树。用了20多年的小路被占后，导致他无法正常耕种，每次干农活，都得从地的北侧进出。北侧是山坡没有路，每次都要爬上爬下的，既不方便也不安全。

东侧“邻居”把路占了后，刘某找到“邻居”沟通，称自己和对方父辈种地的时候都是走南边的路，20多年来一直如此，虽然没有文字记录，但这是大家约定俗成的事情，希望对方能够让路。东侧“邻居”不同意，并称分地时就没除路。刘某给村委会反映，可一晃3年多过去，事情始终没有得到妥善解决。随后，刘某又向街道反映问题，并写了书面材料，但路依然没有疏通。

针对刘某反映的问题，记者到现场了解情况。村民责任田面积不大，用分计算，田与田之间也没有明显界限，也没有明显的路。刘某指着一块地地结实，没有

杂草、农作物的小道，无奈地说，这条路走了20多年，换个人种地就不让走了。

据刘某讲述，为了疏通这条路，也为了一个“理”字，这些年被推来推去。他说，刚开始反映问题，村委会主任表示村里的地很快就会流转，到时候有没有路都不重要。左等右等不见流转，他就提出，由村委会出面弄一条路，方便他正常耕种就行，可村委会依然没有行动。

2021年，刘某向街道递交了材料。他说，自己的要求很简单，就是希望有领导出面调解，恢复小路，缓解邻里矛盾，但始终没有收到回复。

7月1日，高岭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靳祥海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村委会组织人员和村民闫某谈话，但对方并不配合。经过反复劝说，村民态度有所缓和，愿意在责任田的北侧留一条一米宽的路，但要等到明年开春，将果树移开后开路。

刘某对这个方案并不认可。他说，北侧紧靠山坡，一米宽的路很难通过稍大些的农用工具车，一旦碰到邻居种植的果树或农作物，到时候又要生事端。他还是希望村委会协调，恢复原来使用的小路。刘某不同意，并称分地时就没除路。刘某给村委会反映，可一晃3年多过去，事情始终没有得到妥善解决。随后，刘某又向街道反映问题，并写了书面材料，但路依然没有疏通。

针对刘某反映的问题，记者到现场了解情况。村民责任田面积不大，用分计算，田与田之间也没有明显界限，也没有明显的路。刘某指着一块地地结实，没有

# “五星”支部创建 让党旗在社区飘扬

本报讯（通讯员李良贵）天气酷暑高温，解放区组织1000余名党员干部按照“五星”支部创建具体要求，深入社区（行政村）、居民楼院、群众家里，开展包街道、包社区、包部门、包企业的“四包”活动，认真聆听基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准确把握群众的所思所忧所盼，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我市“五星”支部创建工作以来，该区注重引导和激励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全程参与，并联系实际，突出特色品牌创建，丰富创建工作载体。焦西街道电翔社区以创建“幸福和谐星”为抓手，组建党员服务队积极为群众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10个居民楼院设立“为老服务岗、宣传教育岗、平安维护岗、养生保健岗、互助服务岗、综合服务岗、家政服务岗、文化娱乐岗”等志愿服务岗位，将志愿服务网点延伸到网格、楼院。焦北街道民主北路社区每周开展一次“红色论坛”集中宣讲活动，邀请离退休老党员、在职党员同上党课，共商身边事，将“红色论坛”延伸到社区群众身边，由30名老党员、老退役军人组建的“红色基因宣讲团”，深入学校、楼院以及企业机关开展红色宣讲，让孩子们从小树立热爱祖国的情怀，确保高质量推进“五星”支部创建工作。



6月29日，孟州市西魏镇韩国交通希望小学五（二）班学生在老师带领下，诵读《韩愈》。位于唐代大文学家韩愈故里——孟州市西魏镇韩庄村的韩国交通希望小学积极开展韩愈文化进校园活动，编印校本教材《韩愈》，收录韩愈诗词名篇120首，全校师生通过诵读韩愈古诗文等活动，传承韩愈文化、弘扬韩愈精神。本报记者 杨帆 摄

# 下班途中游泳溺亡 司法调解获得援助

本报记者 杨帆 本报通讯员 都屏君

7月5日，在沁阳市司法局西向司法所，鲁某将11万元的现金送到贺某手上。至此，这起发生在西向镇的溺亡赔偿纠纷案画上了圆满句号。

西向镇某村村民鲁某揽了一项工程，约上朋友贺某一起干，贺某和其子贺某一起替鲁某打工。6月25日傍晚，贺某在下班途中因天气炎热，私自到工地附近池塘里游泳，不幸溺亡。鲁某得知后，在贺某儿子办丧事时，开车前往贺某家看望，不想被贺某及家人连人带车扣下。理由是儿子



贺某某的溺亡地点是在工地附近，且是在下班途中，鲁某应该给予经济赔偿。鲁某认为，贺某某作为成年人，完全具备独立判断危险的能力，私自下水游泳属个人行为，应付全部责任。双方争执不下，于6月29日到西向司法所申请调解。在全面了解事情的经过后，调解员请来贺某及其所在村的村委会负责人，以《民法典》为依据划分责任。认为，贺某某约上朋友贺某一起干，贺某和其子贺某一起替鲁某打工。6月25日傍晚，贺某在下班途中因天气炎热，私自到工地附近池塘里游泳，不幸溺亡。鲁某得知后，在贺某儿子办丧事时，开车前往贺某家看望，不想被贺某及家人连人带车扣下。理由是儿子